

物的意義——一個交互論的觀點

畢恆達*

A Transactional Perspective on Object Meaning

by

Herng-Dar Bih

摘 要

交互論近幾年來在環境心理學界廣為討論，但大都停留在哲學或理論的層次。本文首先回顧環境心理學中「物的意義」的研究，其理論與經驗研究的差距。接著以作者針對台灣留美學生所做的經驗研究，說明其方法與研究結果。

由於受篇幅所限，本文除說明研究之詮釋過程外，只討論物的意義的結構，最後以物質性、物的時間性與物的意義的變遷等面向未來說明人與物的交互作用。

ABSTRACT

The transactional paradigm has been advocated in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within the past two decades. However, the discussion basically remains at the philosophical or theoretical level. In this article, the author reviews studies of object meaning in the field of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and discusses the discrepancy between theories and empirical studies. Then I use an empirical study on experiences of Chinese students in their home and host country to illustrate the research method and a structure of object meaning. In conclusion, I discuss transactions between the person and its object in terms of temporality, the materiality of the object and changes of object meaning.

民國82年6月30日收稿

* 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

Manuscript received on June 30, 1993.

* Associate Professor and Direct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Building and Planning,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一、前言

意義的界定決定於我們對於人類本質的預設。本文對於意義的探討可以追溯至杜威與班特力(Dewey & Bentley, 1949)的交互論(transaction)。他們將對於研究對象的理解以及研究活動本身區分為自動論(self-action)、互動論(interaction)與交互論(transaction)。自動論認為物理或社會現象之運作是受到其內在本質或驅力的影響。鳥兒在天空飛翔、蘋果墜落地面是因為它們分別具有"飛"與"墜落"的本質。在環境心理學的領域裡,則以個人之"性格"(如A型性格、B型性格、都市型或鄉村型等)來解釋個人在特定環境中的行為與態度。互動論的研究在研究進行之初即對研究對象命名,而研究者所關心的是物體之間的互動。相反地,交互論觀點的研究只暫時性地接受對於事件的既有描述,而研究本身即是一個命名的過程。根據互動論,世界是由分離而固定的粒子及其間之相互作用力所構成。空間及時間被視為均質、絕對而固定的。然而根據交互論的觀點,研究現象之構成的任何一個面向必須與其他面向同時考慮才能清楚的界定。時間性與變遷是內在於事物的品質。意義植基於"知者"(the knower)與"所知"(the known)之間的關係。兩者相互界定,並且在交會的過程中不斷浮現與改變。交互論視研究為現象的一部份,並且重視部份與整體之交互關係。然而絕大多數的環境心理學研究採取互動論的觀點,例如有關密度與社會病態行為、高溫與攻擊行為、獎勵與節約能源行為等之"相關研究"(correlational studies)。

二、環境心理學中有關物的研究

環境心理學中交互論式的研究呈現出一個矛盾,亦即一方面意圖對體驗的意義進行理解,一方面又採用非詮釋式的研究方法。有關物體意義之發展較完全的理論似乎都採取交互論的觀點,認為物體的意義存在於個人與物體的關係之中,並且隨著時間及脈絡的變化而改變。然而絕大多數的經驗研究卻沒有說明個人與物體的交互關係(transactions)。阿特曼(Altman)雖然被視為環境心理學中交互論的主要代言人之一,但他與其同事早期有關個人物體的意義的經驗研究(Hansen & Altman, 1976; Vinsel, Brown, Altman, & Foss, 1980)卻不是交互論式的。這些作者記錄大學宿舍中於學期初與學期末的雙人房內的室內裝飾。物體係由研究者根據物體的種類加以判斷而分類,如人際關係、價值觀、興趣或娛樂等。學生在個人化(personalization)過程中的意圖與解釋未被提及。因此藉由科學語言對個人化所做的描述是與研究對象的生活世界分離的,但是卻被認為具有代表真實世界的優越性。

至於被研究者的聲音則在研究者的論述中消失了(Smith, 1990)。作者發現中途退學學生的室內裝飾明顯地較為單調並且較少與學校環境有關。他們似乎認為反映學生依戀(attach)故鄉的物體是學生無法適應新環境的表徵,並且強化了他們適應的失敗。此種解釋預設了物體的種類與意義之間存在著一對一的關係。例如,無論是在學期初或學期末,校園的地圖代表學生對於新環境的投入,而家鄉的照片則顯示了學生內心的孤寂以及對於家鄉的思念。此種認知架構無法處理物體意義產生"質"變的可能性。在排除物體意義脈絡的同時,交互論的觀點也被排除了。

何繆斯(Hormuth, 1990)體認到簡單的相關研究的問題,意圖以考慮自我的生態系統(the ecological system of the self)來超越。他認為自我是由他人、環境與物體所構成的生態系統中的一部份。採用多重方法(multi-method)與多重研究(multi-study)的取徑,他以遷移(relocation)作為研究環境意義與自我概念變遷之關係的典範。此連結自我概念與實質、社會環境的生態模型對於環境心理學有其一定的貢獻,然而他的經驗研究並沒有跳出傳統相關研究的模式(Speller, 1991)。何繆斯只是在分析的過程中引進更多的變項,但是卻沒有真正對現象做整體的解釋。個人的整體經驗在統計分析中失落。變項的解釋也與其脈絡分離。統計上的顯著性往往難以在概念上加以理解。例如,閱讀提供了新的體驗使得自我產生改變,但另一方面,書本又能夠最有效地維持個人的連續性(personal continuity)。新遷入的居民較常待在家裡,但也花較多的時間在餐廳與酒吧。然而作者只是列出統計表格,卻未將此現象放入脈絡中進行進一步的理解。儘管作者之理論有整體觀的意圖,但實際的分析卻又只是對於人與環境關係的靜態與片段的描述。

瓦坡納的有機發展論(organismic-developmental approach)(Wapner, 1981, 1987; Wapner, Kaplan, & Cohen, 1973)視"人在環境之中"(person-in-environment)為研究分析的單位。其理論強調人們如何理解環境,並且在此環境中界定自己的位置。人們不斷地組織環境,賦予環境意義。而此環境同時也是結構人們行為的脈絡。瓦坡納採用渥納(Werner)的發展觀,認為一個系統(如人與環境)如果越分化(differentiated),越有層級性的整合(hierarchically integrated),表示發展得越完全。相反地,如果缺少分化與整合則是退化。此理論之發展觀反映了男性的(masculine)發展觀點(Gilligan, 1982),忽略與他人維持親密關係以及關心他人的目標與福祉的重要性(Saegert, 1992)。當我們觀察人與物的關係時,我們會發現其實發展並不必然意含分化。它可能表示對於物體的欣賞、黏結與認同;而在此關係中,人與物的分別逐漸的模糊。

瓦坡納的研究的缺點也在於其經驗研究(如Wapner,

Demick, & Redondo, 1990)無法捕捉其理論概念的豐富與複雜性。作者以問卷調查一百名老人的心愛的東西(cherished possessions)與在老人院的適應問題。有關東西的體驗是以東西的清單與意義、功能的頻率來測量。適應程度則以生活滿意度、壓力與控制量表來測量。雖然作者發現東西與適應的正向關係，但是他們並沒有掌握在適應過程中老人與東西互動的動態關係。此外，作者認為對於新環境的適應可以落在一個線性的連續體上。這是一種二元論的想法。其實人們可能利用不同的方式以適應新環境。人們經常在生活的不同面向中，如社會關係、地位、情緒、價值、成就感或工作，進行折衝與妥協。一個適應程度的量表可能簡化了人與環境的複雜關係。

希克斯忍特密哈義與洛克柏格·霍頓(Csikszentmihalyi & Rochberg-Halton, 1981)提出一個很細緻的物體意義的理論。"修養"(cultivation)是其理論的中心概念，意指"照料"(to tend)與"意欲"(to intend some end)。傳統的結構主義或記號學的文化理論，將文化化約成一個靜態的象徵系統。他們則試圖找回由血肉之軀所生活的具體世界。修養就是本質(nature)的完成。所以當一個人在"照料"東西的時候，東西與個人的本質同時在這箇互動的過程中得以實現。他們所忽略的是：有時候東西可能促成其與環境的分離與異化。

在"物的意義"這個研究中，作者訪問美國芝加哥都會地區的八十二個家庭。他們發展了一個物體意義的分類系統，並且討論物體與自我成長及性別的關係。結果顯示兒童及男性成年人喜歡"行動的東西"(objects of action)，而女性成年人與老年人則偏好"沉思的東西"(objects of contemplation)。然而作者對於行動與沉思的東西的定義卻過於模糊，並且沒有置於受訪者的生活世界中來理解。為什麼收音機是行動的東西，而書籍是沉思的東西？藉由身體運動或思考來區分，是一種不足與化約的思考方式。它意涵著心身的分離，並且忽略其理論所描述的個人與物體本質在人與物互動中的實現。

以上對於理論與經驗研究的回顧顯示使用一個無法與理論契合的研究方法所導致的問題。由於無法理解並參與物體意義的交互本質，並且在資料蒐集、分析與寫作的過程中忽略了詮釋的向度，這些作者以替物體意義貼上標籤取代了對於物體如何取得意義之過程的分析。本文將藉由作者的關於台灣留美學生對於物的體驗的博士論文(Bih, 1992a)說明一個交互論觀點的經驗研究的可能性。

三、一個有關物的意義的詮釋過程

此論文之目的在於探究物體在人們日常生活中所扮演的整體角色。藉由訪談的長期研究以獲取物體體驗的質的資料，並進一步發現其結構性的本質(Structural invariants)以及物體意義的變遷，特別是在適應新環境的過程中。作者於國七十八年至七十九年間訪談三十五位留美的台灣學生；分別是在他們出國之前，以及到達美國幾週與一個學期之後。此論文所研究的物體並不侷限於受訪者有正面感覺、展示在外、或特別重視的物品；也涵蓋具有負面感情的物品、已不存在的物品、留學生將之留在台灣的物品、以及渴望獲得的物品。此外，開放式的訪談內容還包括受訪者的未來目標、社會關係、課業、日常活動、以及其所處的實質環境。

作者在研究之初並沒有界定清楚的假說。既有文獻(Csikszentmihalyi & Rochberg-Halton, 1981; Oury, 1987; Rubinstein, 1989; Vinsel, Brown, Altman, & Foss, 1980等)對於物體意義的分類使我對於研究對象更加敏感，但是並不將之強加在資料之上。

由於瞭解物體的意義是此論文的目的，因此作者採用深入訪談的方法。雖然訪談是社會科學中用以研究意義的常見的方法，但是訪談被視為一種"標準化的實驗"，而不是一種談話(discourse)的形式。刺激與反應成為問題與回答的比喻(Mishler, 1986)。於是社會科學的研究者致力於將訪談問題與訪談行為標準化以確保受訪者接收到相同的刺激。這種刺激—反應模式受到詮釋學式以及女性主義的社會科學學者的批評(如Reinharz, 1983; Rowles, 1978)。他們認為訪談是研究者與受訪者共同建構意義的過程。而研究者並沒有絕對的權威以控制訪談的情境。研究者與受訪者被視為是合作的關係。

訪談問題的順序並非事先已經決定，但是作者手邊有一份訪談必須涵蓋的內容的清單。為了幫助受訪者捕捉其物體經驗，我以不同的方式發問，如重要的物體、在其生活中有意義的物體、有感情的物體、或無法被替代的物體。其重點不在於將物體的重要性放入已經界定好的意義尺度中，而是要發掘受訪者之主體的物體經驗。其他受訪者的經驗隨時被提出來以刺激受訪者的想像。一般性的物體，如照片、日記、信件、禮物、報紙與書，即使受訪者未主動提出，我也會發問。而前次訪談的分析則不斷與此次訪談的回答加以比較，以便提出新的問題。而由於我大都在受訪者的居住空間中進行訪談，因此我也會對所見到的空間安排及物體提出問題。

由於大多數訪談是在受訪者的家中進行，因此受訪者對於訪談的情境有較大的控制力。我不是一個擁有絕對權威的心理學家，而像個客人。有些受訪者的確請我在他們家中吃飯。在屬於他們的空間中，由他們決定我們應該坐在那裡。通常他們會請我喝茶或果汁。所以他們並非是一個完全被動的受訪者。有些受訪者一面聽他

們所喜歡的音樂，一面接受訪談。有些則抱著或者玩弄著布娃娃。這種訪談與日常的談話形式類似。我並未全然控制談話的進行。在台灣的第一次訪談中，受訪者經常在訪談結束後問我一些有關留學生活以及紐約市的環境等問題。當然也不乏有人在訪談進行之中問我問題。有些人想知道我的看法，有些人對於其他受訪者的經驗感到好奇。有一個受訪者不但問我有那些心愛的東西，並且問我是否在訪談之前熟讀上次訪談的記錄，是否察覺她房間的擺設有何改變。在受訪者家中訪談，作者也可試著去“體驗”受訪者每日所生活的環境。當我進入一學生宿舍見到有關一強暴事件的海報貼滿大門、佈告欄、樓梯間及走廊時，我可理解一個受訪者對於紐約市的恐懼。有一個受訪者住在客廳裡。他的室友進來打斷我們的談話數次。我可以體會他日常生活的隱私程度。當受訪者說他的房間很溫暖、很空曠，或只是一個暫時居住的地方時，我也可親自去感受。

大多數關於物體以及留學生經驗的既有文獻都是斷面式(cross-sectional)的研究，無法真正處理人類現象的動態過程。而且其對於研究現象的瞭解大都倚賴研究者與受訪者短暫的接觸上。在作者的論文研究中，作者在一自然發生的變遷(出國留學，非研究所製造之變遷)之前與之後，對學生進行訪談，前後達九個月至二年不等。在這長期的接觸過程中，我們得以建立彼此的信任。我也可以在事件發生時獲取有關受訪者經驗的資料。因此我有一個瞭解留學生適應過程與物體意義變遷的有利條件。回憶性的資料必須很小心的詮釋，因為人們總是不斷地重新解釋他的過去，並且可能遺忘了那些不再有顯著意義的經驗。長期的多次的訪談給予我一個對於前後的訪談加以比較的機會。前次訪談的分析使我能對此次的訪談提出切題的問題。而此次訪談的資料又有助於對於前面訪談資料的理解。

如前所述，事物的意義並非一個客觀的、靜態的存在。訪談其實是訪談者與受訪者共同建構意義的過程。它不是藉著事先已決定的標準化刺激以引起反應，也不是在訪談之前就已存在受訪者腦中的意義的再現過程。訪談是一個尋求彼此都能理解的共享意義的循環過程。在訪談的過程中，受訪者不斷地追尋並體現其物的意義(Reinharz, 1992)

一個留學生在桌上擺了她和她家人以及男朋友的照片。當我問及她為何擺照片時，她否認照片有特殊的意義，並且把擺照片歸因於偶然的因素。她說她有照片，正巧碰到很便宜的相框，所以買了相框。既然有相框，那相框本來就是用來擺的，剛好桌上還有一些空間，所以就將照片擺出來。她強調沒事她也不會去看那些照片，因為她覺得心理的感覺比較重要。

其實你說擺了也很少說拿出來看，而且我沒有戴眼鏡，根本看不清楚…然後也不是給人家看，別人來也不會注意看…所以有時候我覺得說為什麼要把它擺出來呢？把它收進去不是一樣嗎？

然而在訪談的問答中，她發現其實照片中的人是對她而言意義最深的人，而她在房間擺設更動之後仍是設法騰出空間以放置照片。她最後說“其實這中間有一些心理因素吧！…或是你要強調…自己的一種identification”。

物的意義經常在訪談的過程中逐漸地變得較為具體與明晰。一個修習電視電影專業的留學生談到他為修課所拍攝的影片。

受訪者：其他東西都沒有什麼意義，除了影片…連那個都沒有的話，我根本說不出來我做了甚麼。說出來也只有我自己知道…用語言傳達就不在乎，因為還可以再寫…[影片]很單純，就是一個證明，證明我這段時間花了很多心思，做了很多事情，除了那個之外，我再也提不出別的證明。讀書考試成績單燒掉無所謂，我讀進去記著就好。

研究者：是向自己還是向別人證明？

受訪者：嗯，這問題很好，到另外一層次…不是要向別人證明，因為除非那個東西真的很好，要拿出去比賽，公開放。要不然我不會拿給別人看。那留在那邊，這證明到底是向誰？向自己？…倒也不是向自己證明，因為向自己證明，我可以不要那個東西。我心裡有數。但是也沒有好到要向人家證明。只能說整體，以後整理起來是一個總和。那時候才有它獨特的意義。也許等到我二十年之後拍電影，那時候還保存我二十年前拍的學生電影，那時候這意義就…

正如落實理論(grounded theory)(Strauss & Corbin, 1990)所揭示的，研究並不是一個從假說建立、資料蒐集到驗證假說的線性過程。研究應是一個在文獻回顧、資料蒐集、資料分析與撰寫之間不停地來回相互影響，比較的一個循環過程。既有文獻以及研究者個人的經驗構成研究的切入點。先期的訪談指引後面訪談的方向與理解。當一些主題或意義的類別從資料中確認出來時，又可以與更多的文獻加以比較。所以，資料的分析並不是等到資料蒐集結束才開始，而是與資料蒐集過程以及文獻回顧密不可分。這個過程也與詮釋學的核心概念，即「詮釋的循環」吻合。

詮釋的循環是所有人類理解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海德格(Heidegger, 1962)與高達美(Gadamer, 1989)認為「先前的理解」(pre-understanding或fore-knowledge)使得知識成為可能。詮釋的循環不是一個惡性循環。詮釋的工作不在於跳出詮釋的循環；而是經由對話的過程不斷地釐

